北京印刷学院

研究生、本科生、留学生及外来学习培训人员实验室安全承诺书

实验室安全关乎校园安全、关乎每个人的人身和财产安全，维护实验室安全是每个人的责任。为维护实验室安全，本人郑重承诺：

一、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思想，认真学习和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学校、学院和实验室各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自觉学习安全知识，认真参加学校、学院和实验室举办的各类安全教育、培训，不断提高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

二、未经许可(授权)不擅自进入（校区/楼号/房间号） 区域开展实验活动；在实验室工作期间依照《北京印刷学院学生实验守则》，保证遵守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三、开展实验前制定实验方案或按照指导教师的要求开展实验，充分了解实验过程中的可能风险；进行实验期间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加强个人防护。

四、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实验室制度使用易制毒易制爆和危险化学品，绝不私自购买、储存、转让、买卖易制毒易制爆和危险化学品。开展易燃易爆、有毒有害、高压高温、放射性、感染性等具有危险性的实验前，拟订的实验方案经指导老师确认批准后方予以实施。

五、实验结束后，及时切断水、电、气，保持室内清洁卫生，离开实验室前关闭门窗。

六、实验时若发现安全隐患或发生安全事故，立即安全撤离，并保护现场，及时向实验室负责人或相关部门报告。

七、若本人未遵守相关规定和制度，因违规造成安全隐患或事故，自愿接受学校和学院相应的责任追究。

九、本承诺书有效期至承诺人完成学业（培训），办结离校手续后自动终止。若承诺人在校学习培训期间更换指导老师，则承诺人需与变更后的指导老师重新签订安全承诺书。

十、本承诺书一式三份，学院、指导老师和承诺人各一份。

指导老师（签名）： 承诺人（签名）：

 专业/年级/班级：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本科生进入实验室完成毕业论文应签订本承诺书。

2.以班、组为单位进入实验室开展课程教学实验或小学期实验，则应由指导教师在开始教学活动前宣读承诺书，由班长代表全班签订。